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y Holdings Limited**

**達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 終止有關收購目標公司90%股權之 須予披露的交易

茲提述達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有關(其中包括)收購赤城縣燕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90%股權及截止日期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該協議之若干先決條件(「該等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前達成或獲豁免，而訂約方並未同意將達成該等條件之日期進一步延遲，該協議已經終止及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而概無訂約方須承擔該協議下之任何義務或責任。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倘若該等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前達成或獲豁免，訂約方須磋商新協議。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無意磋商新協議，而除該協議外，並無就收購目標公司訂立其他具體協議。

董事會認為，終止該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及財政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達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高雲紅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雲紅先生、魯欣先生、馮雪蓮女士及吳建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生先生、尹智偉先生及劉國輝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